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

建字第 4403052025GG0037586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发证机关

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日期

2025年4月28日



用地单位（个人）	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
建设项目名称	220 千伏研创变电站
建设位置	南山区粤海街道南海大道与北环大道交叉口东南角
计规定容积率建筑面积	9990.00m ²
附件及附图名称	附件：《深圳市建设工程设计文件核查表》（编号：NS20250264） 附图：本建设工程总平面图

遵守事项

- 本证是经规划和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。
- 未按法律法规规定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，均属违法行为。
- 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规划和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，建设单位（个人）有责任提交查验。
- 本证的附件及附图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- 本证自核发之日起壹年内未开工者，即自动作废。
- 项目完成放线后应申请复验，复验无误后方可施工。
- 应将本证和经审定的总平面图在项目现场对外开放位置张贴公布。

深圳市建设工程设计文件核查表

编号：深规划资源设施字NS20250264号

用地单位	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						
项目名称	220千伏研创变电站						
用地位置	南山区粤海街道南海大道与北环大道交叉口东南角						
宗地号	T304-0132						
用地规划许可证/规划要点号	地字第4403052025YG0002591号/NS202400870						
分期建设子项名称	220千伏研创变电站						
本期报建指标							
本期建筑面积及分配				建筑功能	建筑面积 ^{m²}		
					规定	核减	合计
总建筑面积 9990.00 ^{m²}	计容积率 建筑面积9990.00 ^{m²}	计规定容积率 建筑面积 9990.00 ^{m²}	地上	供电设施用房	9902	0	9902
			地下	供电设施用房	88	0	88
	地上核增 建筑面积 ^{m²}						
	不计容积率 建筑面积0.00 ^{m²}		地下核增 建筑面积0.00 ^{m²}				
建筑覆盖率（一/二级）%		56.69/		绿化覆盖率%		13.5	
停车位	机动车停车位			非机动车停车位			
	地上	0个	地下	0个	占地面积 ^{m²}		
	总计	0个（含充电桩位个）		总计0个（含充电桩位个）			
公共设施和 公共空间占地							
备注	<p>1、本核查表为【建字第4403052025GG0037586号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附件。</p> <p>2、本项目为220千伏变电站，建筑栋数1栋，建筑层数地上三层、半地下一层、地下一层，建筑高度20.6米，总建筑面积9990平方米，全部为规定建筑面积9990平方米（其中地上9902平方米、地下88平方米），功能为供电设施用房。</p> <p>3、本项目已提供装配式设计专篇、绿色建筑专篇，自评结论符合相关规定，具体以主管部门意见为准。</p> <p>4、本项目机动车出入口以路口开设许可为准。</p> <p>5、本项目应严格落实《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220KV研创输变电工程（变电站）涉现役大鹏LNG管道、现役成品油管道相互影响安全评价报告》提出的相关安全对策措施，并严格按照行业主管部门、应急管理部门及运营企业提出的有关要求执行。</p> <p>6、因工程产生的砂石资源可直接用于该工程建设，纳入成本管理，自用之外仍有剩余砂石资源的，须编制砂石资源有偿处置方案，按程序纳入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进行公开招拍挂处置。</p> <p>7、本项目需办理开工验线手续后方可施工。</p> <p>8、用地单位应在项目现场对外开放位置设立公告牌，公告牌内容包括本许可证（复印件）及审定的方案总平面图（复印件）。</p>						

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南山管理局

南山管理局 2025年4月28日

4403041449139